

中国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促进会文件

中特促〔2016〕41号

关于开展第三期锅炉安全监察人员 节能知识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质量技术监督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机构：

为深入贯彻落实质检总局燃煤锅炉节能减排攻坚战工作部署，做好“实施燃煤锅炉节能环保综合能力提升专项”的人员培训工作，受质检总局特种设备局委托，中国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促进会（以下简称“促进会”）拟定于2016年9月下旬在重庆举办第3期锅炉安全监察人员节能知识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锅炉安全监察人员。

二、培训内容

（一）特种设备节能工作介绍。

- (二) 我国能源发展与“十三五”节能形势。
- (三) 锅炉节能环保法规标准体系及现场监察。
- (四) 燃煤工业锅炉排放标准(环保)。
- (五) 节能工作经验交流。
- (六) 工业锅炉节能技术。
- (七) 交流研讨。

由于培训内容与前二期锅炉安全监察人员节能知识培训班一致,请各单位选派人员时参考。

三、时间地点

时间:2016年9月20日报到,9月21日-23日培训。

地点:重庆红楼宾馆(重庆市渝中区大坪长江二路39号,交通路线见附件1)。

四、报名要求

由各省级质量技术监督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机构统一组织报名(名额分配见附件2),应重点组织基层监察人员参加,不接受个人报名,人员限定200名。报名表(附件3)需加盖组织单位公章,2016年9月18日前传真至促进会。

五、相关费用

培训费和食宿费由促进会在质检总局特种设备局拨付的专项费中列支。

六、联系方式

促进会联系人:王长明

电话:010-59068531 13701114229

传真:010-59068857

会务组联系人：伍子斌 13983050821

本次会议由重庆燕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承办。

附件：1. 交通路线

2. 锅炉安全监察人员节能知识培训工作名额分配
(供参考)

3. 锅炉安全监察人员节能知识培训工作报名表



附件 1

宾馆交通路线

宾馆地址：重庆市渝中区大坪长江二路 39 号

宾馆电话：023-68810018

交通路线：

1. 机场：乘出租车到酒店 80 元左右；乘坐民航大巴 16 元，终点下车后乘出租车到酒店 15 元左右。
2. 菜园坝火车站：直接乘出租车到酒店 20 元左右。
3. 龙头寺火车站：直接乘出租车到酒店 35 元左右。

附件 2

锅炉安全监察人员节能知识培训 名额分配（供参考）

序号	省份	名额	序号	省份	名额
1	北京	6	17	湖北	6
2	天津	5	18	湖南	6
3	河北	8	19	广东	8
4	山西	8	20	广西	5
5	内蒙古	8	21	海南	4
6	辽宁	10	22	重庆	4
7	吉林	8	23	四川	6
8	黑龙江	8	24	贵州	5
9	上海	6	25	云南	4
10	江苏	12	26	西藏	2
11	浙江	7	27	陕西	8
12	安徽	6	28	甘肃	5
13	福建	7	29	青海	4
14	江西	6	30	宁夏	5
15	山东	9	31	新疆	5
16	河南	9			

抄送：质检总局特种设备局。

中国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促进会

2016年8月24日印发
